附件1

专项(项目)资金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表

（实施单位用）

填报单位：邵阳市民政局 填报日期：2018年3月14日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   基本情况 | 专项（项目） 名称 | 农村低保和社会保障兜底脱贫对象认定清理整顿 |
| 专项（项目） 主要内容 | 认定清理整顿工作经费、宣传经费 |
| 专项（项目） 单位 | 邵阳市民政局 | 专项（项目） 主管部门 |  |
| 单位负责人 | 刘得正 | 专项（项目） 负责人 |  |
| 专项（项目） 属性 | 　□经常性　　🗹一次性　　□新增　　□延续 |
| 资金总额 及构成 | 总额：　　万元，其中：省级财政　　万元；市级财政45万元；其他　　　万元万元 |
| 专项（项目） 起止时间 | 2017年5月起至2017年11月止 |
| 实施情况 | 专项（项目） 立项依据 | 邵阳市农村低保和社会保障兜底脱贫对象认定清理整顿工作方案（市政办函[2017]88号） |
| 可行性研究报告结论 | 无 |
| 专家评审论证 结论 | 否 |
| 是否实施政府采购及金额 | □是　 🗹否 应采购金额 万元 实际采购金额 万元 |
| 是否实行 招投标 | □是　　 🗹否 |
| 是否实行国库 集中支付 | 🗹是　 　□否 |
| 是否实行资金报账制 | 🗹是　 　□否 |
| 是否实行工程代理和投资评审制 | □是　　 🗹否 |
| 是否实行合同管理制 | □是　　 🗹否 |
| 是否实行财政双控账户管理管理 | □是　　 🗹否 |
| 是否实行财政专户管理 | 🗹是　　 □否 |
| 管理情况 | 管理制度 和办法名称 | 邵阳市农村低保和社会保障兜底脱贫对象认定清理整顿工作方案（市政办函[2017]88号） |
| 具体工作措施 | 邵阳市农村低保和社会保障兜底脱贫对象认定清理整顿工作方案（市政办函[2017]88号）措施。 |
| 专项（项目）调整内容及报批程序和手续 | 无 |
| 专项（项目）完工验收情况 | 全市农村低保保障7.21万户12.81万人（其中特殊单人保1.22万人；兜底保障1.24万户2.73万人），人户比约为2.2：1（剔除单人保人户比约为2.47：1），占农业总人口比重为2%，保障人数比清理整顿前减少68%等情况。 |
| 资金管理情况 | 资金使用管理 | 没有虚列支出、截留挤占挪用、超标准开支、超预算等情况。 |
| 财务管理制度 | 《邵阳市民政局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、《湖南省民政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》。 |
| 资金安排使用情况 | 内容 | 应到位资金（万元） | 实际到位资金（万元） | 实际支出（万元） | 结余资金（万元） |
| 中央财政 |   |  |  |  |
| 省级财政 |  |  |  |  |
| 市级财政 | 44.86 | 44.86 | 44.86 | 0 |
| 其它 |  |  |  |  |
| 合　　计 | 44.86 | 44.86 | 44.86 | 0 |
| 产出成果 | 全市农村低保保障7.21万户12.81万人（其中特殊单人保1.22万人；兜底保障1.24万户2.73万人），人户比约为2.2：1（剔除单人保人户比约为2.47：1），占农业总人口比重为2%，保障人数比清理整顿前减少68%。 |
| 产出效益 | 　全市农村低保保障7.21万户12.81万人（其中特殊单人保1.22万人；兜底保障1.24万户2.73万人），人户比约为2.2：1（剔除单人保人户比约为2.47：1），占农业总人口比重为2%，保障人数比清理整顿前减少68%。 |
| 自评结论 | 有效 |
| 问题与建议 | 此次清理整顿，清退人数多，清出的单人保多，各县市区信访维稳压力大。下一步，我市将根据省政府、省民政厅关于清理整顿工作的后续要求，以更加精准的办法、更加有力的措施、更加务实的作风，完善长效机制，力推全市社会救助工作再上新台阶。 |
|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| 说明：主管部门对专项（项目）单位填报内容的客观真实性进行审核，并对专项（项目）单位的自评结论签具是否认定的意见。主管部门（盖章）： |

单位负责人（签章）：

专项（项目）负责人（签章）：

评价负责人（签章）：